

成思, 我们永远怀念你

李顺德

郑成思教授去世的噩耗传来, 我的心情无论如何不能平静。回想郑成思教授对中国知识产权事业的巨大贡献, 想到中国知识产权事业从此失去一位权威学者, 不禁令人寝食不安。郑成思教授的一生, 是为事业顽强拼搏的一生。他的辞世, 是中国方兴未艾的知识产权事业的巨大损失。

学术泰斗 一代宗师

我和郑成思教授是儿时的伙伴, 青年时期的学友, 知识产权事业使我们又成为同事、挚友, 因而在工作之余, 我还是习惯称呼他——成思。郑成思教授的青年时代, 正处在“文革”时期。那时, 他珍惜宝贵的年华, 努力学习外语, 为走上工作岗位打下了深厚的基础。他是我国改革开放后走出国门的第一代学者, 良好的外语功底, 使他顺利完成了英国伦敦经济学院的学习任务。回国后, 他刻苦钻研知识产权理论, 深深地为我国知识产权制度的缺失所触动, 发奋努力, 开始了为建立和完善我国知识产权制度的拼搏。他将国际上的知识产权制度介绍到中国, 他的研究成果对中国知识产权法律制度的建立和发展起到了重要的宣传和推动作用。

1979年, 郑成思教授翻译的《各国商标法概要》, 为我国制订第一部商标法铺下了基石。随后, 他翻译出版的《专利法基础》, 以及他1984年出版的国内第一部论述知识产权的专著《知识产权的若干问题》, 发表的有关专利和商业秘密保护的论文等, 以精辟、翔实的论述, 为1984年我国第一部专利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制定打下了理论基础, 并产生了重要的影响。1985年, 他出版的《工业产权国际公约概论》, 是我国首部论述工业产权世界性与地区性公约的专著。他的《版权法》、《知识产权论》等著作多次再版, 深刻影响着我国知识产权的研究、教学和实践。多年来, 他视学术高于生命, 即使在病榻上也不忘学术研究, 一生出版了30余部中、英文专著, 发表了数百篇学术论文, 有些还在国外出版发行。这些大多已成为我国知识产权研究的

传世之作。

一心报国 淡泊名利

郑成思教授不仅治学勤奋、严谨, 而且一贯淡泊名利。1979年, 在历经十年坎坷之后, 他走进了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 义无反顾地开始从事知识产权研究。当时法学所的职工住房非常紧张, 一时分不到房子, 他只能和父母住在一起。80年代初, 他从英国伦敦经济学院留学回国后, 多次应邀出国讲学, 曾被美国、澳大利亚等国名牌大学刻意挽留, 但他不为所动, 不顾当时国内研究条件差、工资收入低、家庭住房拥挤等困难, 一心报国, 把根牢牢地扎在了中国。

在改革开放的大潮中, 许多人开始崇尚“务实”, 心里想着升官发财, 眼睛紧盯仕途“钱”程, 这种风气在学术界也不例外。面对人心浮躁、追逐名利的社会风气, 成思从来不为所动。1998年以前, 他担任法学所副所长期间, 为了集中精力搞学术研究, 曾多次提出不担任行政职务。在领导班子换届时, 他听到上级组织拟安排他担任所长的消息, 更是心急如火地多次找院领导, 再三恳求不担任所长职务。

在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作, 工资水平、住房条件等都不如国内某些科研和教学单位, 对于他这样一位在国内外享有盛誉的学术权威来说, 换一个单位搞研究, 收入会高得多, 但他考虑的不是这些, 他看中的是中国社会科学院浓厚的学术氛围, 以及中国社科院在我国立法、改法中所发挥的作用, 把全部精力都用在了事业上。他一生生活都很简朴, 如果不是亲眼所见, 很难让人想象: 直至他去世, 家里没有一件时尚的家具, 自己没有一件名牌服装。

创办“中心”功不可没

伴随中美知识产权谈判和中国入世的进程, 郑成思教授深感历史责任重大, 并充分认识到, 对知识产权法分散研究的状况, 已经远远不能适应形势发展的需要, 必须加快充实专业研究人员, 组建专门研究机构。他的建议, 得到了领导的支持。1993年10月28

日,中国社科院法学所所长办公会作出决定并上报院领导同意,成立中国社会科学院知识产权中心,由郑成思教授牵头进行具体筹备工作。经过近一年的紧张工作,在院领导的直接关怀下,“中国社会科学院知识产权中心”于 1994 年 9 月诞生。刚刚成立的“中国社会科学院知识产权中心”,一无经费二无外援,郑成思教授拿出自己的课题费作为启动资金,率领大家艰苦创业。可以说,没有郑成思教授,就没有“中国社会科学院知识产权中心”。

治学严谨 刻苦勤奋

1992 年 1 月 17 日签订的《中美两国政府关于保护知识产权的谅解备忘录》,是对我国知识产权立法影响最大的一个双边协议。郑成思教授作为中国谈判代表团的法律顾问,参与了此次谈判的准备工作 and 谅解备忘录的起草工作。

1995 年 2 月 26 日草签、3 月 11 日正式签订的《中美两国政府贸易协议》(也称为《中美知识产权协议》),对我国知识产权法律制度的执法,特别是行政执法影响很大。此次谈判历经 9 轮,长达 8 个月之久,是一场相当艰苦的谈判。作为中国谈判代表团法律顾问的郑成思教授,不仅参与了此次谈判的准备工作,还直接参加了在北京举行的最为关键的最后几轮谈判,直至达成最后协议。郑成思教授凭借着严谨的治学态度,对知识产权国际公约、特别是对 TRIPS 以及对美国知识产权法律制度的熟悉和准确理解,在谈判中针对美方代表提出的一些无理要求,展开了有理、有利、有节的斗争,维护了我国的尊严和合法权益,也赢得了美国谈判代表的赞同和钦佩。为表彰郑成思教授在这次中美知识产权谈判中所做出的突出贡献,国家外经贸部专门进行了通报并颁发了证书。

《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议》(TRIPS),是 WTO 最重要的协议之一。早在 TRIPS 酝酿、制订之时,郑成思教授就把研究的目光对准了这个协议。1994 年 4 月 15 日 TRIPS 正式签署,郑成思教授在 1994 年 8 月就出版了 TRIPS 的中英文对照的译本,1994 年 10 月出版了《关贸总协定与世界贸易组织中的知识产权》一书,对这个协议作了详细的注解,这些在我国都是首次发表的专著,在世界范围内也是领先的。郑成思教授的专著,为我国争取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从知识产权保护方面创造了条件,为进一步完善我国的知识产权法律制度、也为今后的中美知识产权谈判,提供了重要的理论依据。在 1994 年至 1995 年的中美知识

产权谈判中,《关贸总协定与世界贸易组织中的知识产权》一书成为中国谈判代表团成员人手一册的工具书,在谈判的关键时刻成为谈判的依据和标准。

为人师表 平易近人

郑成思教授在 30 余年的学术生涯中,一心扑在知识产权事业上,为人谦和,平易近人,尤其对年轻人更是关爱有加,不但业务上答疑解惑,还关心他们的毕业分配、生活状况,多次为学生们联系工作单位,尽可能地给予帮助,殷切地希望他们学成之后能够报效祖国。

他随时关注知识产权领域的新问题、新动向,以及相关企业的发展,理论联系实际。为了某种类型的企业能够在尊重知识产权的基础上健康成长,他循循善诱,既指出利害关系,又指出正确的经营之路,使相关企业受益匪浅。他与其他学者经常进行平等的交流和探讨,注意了解不同观点,从善如流。

为人师表、平易近人;谦虚谨慎、朴实无华,这就是郑成思教授的一代大家风范。

鞠躬尽瘁 死而后已

多年来,他废寝忘食地搞研究,长期坚持每日工作十几个小时,不但发表了大量的专著和论文,还承担了繁重的社会工作,特别是担任全国人大法律委员会委员以来,每年要拿出三分之一的精力完成人大法律委员会交给的任务。

长期的超负荷工作,使他的身体严重透支。2005 年,他被查出患有癌症,在做了大手术之后,他仍旧带病积极参加国家的立法和本单位的教学科研工作。2006 年的春天,接到为中央政治局授课任务时,他已经十分虚弱,经过几个月的准备,他以顽强的毅力完成了这次授课任务。这次授课,对推动我国的知识产权事业起到了十分积极的作用,但是对他的身体却是极大的考验。他,就是这样忘我地工作,直到生命的最后一刻。

多年来,郑成思教授为推动我国知识产权事业做出了突出贡献。他以自己的敬业精神和高尚品格,不断鼓舞和激励着我们。我们一定要继承他的遗志,将他未竟的事业进行到底。

成思虽然离我而去,但是,儿时的嬉戏、学时对知识的深究、不惑之年的学术探讨等一幕幕、一件件往事,却时时浮现在我的眼前,宛如就在昨天。他是我儿时的伙伴,也是我事业的楷模——成思,我永远怀念你。

(作者系中国社会科学院知识产权中心副主任、教授)